**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募捐箱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固定募捐箱（以下简称募捐箱）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捐赠人、受赠人和受益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募捐箱的制作与设置**

第二条 募捐箱由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统一设计制作，募捐箱上标有“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名称、标识及帐号等字样。

第三条 募捐箱由各单位向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申请取得，并由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建立募捐箱档案，记录发放的每个募捐箱资料（编号、时间、设置单位名称、地址、电话、责任人等）。

第四条 募捐箱不得随意摆放，一般应设置在人流较多、管理完善的收银台、营业厅、办事窗口等场所。

第五条 捐款箱所接受的捐赠形式只限于流通货币。

**第三章 募捐箱的开启、清点及款项上缴**

第六条 募捐箱设置单位应根据募捐情况，定期开箱清点善款。清、存款全过程必须坚持两人或两人以上在现场监督。每次开箱清点须有专门的书面记录，并经总负责人和两名以上的经手人签字确认。

第七条 募捐款应及时全额上缴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不得截留、挪用。

第八条 各设置单位应在募捐箱设置场所面向群众及时公布开箱及募捐款上缴情况。公示期不少于7天。

**第四章 募捐箱的管理**

第九条 各募捐箱设置单位设总负责人一名，负责本单位（系统）内募捐箱的使用和管理。每个募捐箱均须安排专人对募捐箱进行管理，负责募捐箱日常保洁维护和安全保护，保持箱体整洁，防止被人为损坏或被盗。

第十条 各单位应指定专人对募捐箱进行管理，定期对箱体进行维护，确保箱体完好整洁。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负责对因正常耗损情况下损坏的募捐箱进行维修或更换。

第十一条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采取电话了解、上门查看及不定期巡查等方式对募捐箱日常管理进行监督检查，了解募捐箱日常管理情况。如出现因管理不善、造成不良影响的情况，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有权采取收回募捐箱、通报批评等处罚。

第十二条 每年各设置单位须向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报告募捐箱募捐金额及管理情况。

**第五章  善款的监督管理**

第十三条 募捐箱募集的资金全部转入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指定账户，用于志愿服务项目、义工保障、U站建设或其他专项基金。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负责对募捐箱募集的资金进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

第十四条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对款项的使用情况，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做到准确登记、账目清楚、公开发放，接受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各单位可依据此办法，制定管理细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2013年3 月1日起施行，由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负责解释。

**募捐箱摆放****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本市志愿者之城的建设工作，呼吁全社会支持志愿服务事业，甲方面向全社会开展一系列针对“志愿服务项目”、“义工关爱”、“U站建设”等项目的募捐活动。乙方积极响应，同意在 （地点）摆放募捐箱。甲，乙双方现就具体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乙方同意在 （地点）设立志基会募捐箱，并同意义务管理募捐箱中所得善款，保证募捐箱的安全，填写募捐箱管理员登记表（附件2）。

二、募捐箱摆放时间:

 年 月 日起。

三、募捐箱摆放地点及数量:

摆放地点：

摆放数量：

四、合作方式与管理

1、募捐箱由乙方统一上锁。乙方负责募捐箱的摆放，并指派专人负责募捐箱的使用和日常管理，保证募捐箱中的善款不丢失。

2、市民向设立在乙方 （地点）的募捐箱内捐款以自愿为原则。

3、甲方不定期接受募捐箱中的善款，乙方开箱时，须三名或三名以上工作人员在场，认真清点捐款数额，并由在场人员填写《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募捐箱开箱清点表格》（附件3）并签字确认，并及时将捐款全额存入甲方账号。

五、甲方责任

1、甲方授权乙方所属 设立募捐箱，并负责督导乙方按协议履行责任。

2、甲方接受在乙方 （地点）设立募捐箱内的全部捐款，并负责安排落实善款的管理和使用。

六、乙方责任

1、乙方在 （地点）设立募捐箱，必须遵守《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义工组织开展公开募捐活动行为指引的通知》。

2、乙方负责在 （地点）摆放的募捐箱的安全，保证募捐箱的正常使用。

3、如出现募捐箱损坏情况，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以便于及时维修，防止善款的丢失。

七、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正式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如必须变更时，双方通过协商订立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附本执行。

八、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盖章)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1

**深圳市义工组织、U站**

**开展公开募捐活动流程图**

深圳市义工组织、U站负责人需填写义工活动或开展公开募捐表

（义卖、募捐必须提前15个工作日在志基会备案（附件4、附件5））

所属市/区义工联审批通过，报送志基会备案

活动、项目开展，所有募捐款必须存入志基会帐户，专款专用

项目结束保留相关材料，申请活动及项目经费

附件2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募捐箱管理员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募捐箱编号** |  | **募捐箱（U站）所属区** |  | **募捐箱地点 （U站）名称**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相片 |
| **身份证号码** |  |
| **工作单位** |  |
| **工作部门** |  | **职务** |  |
| **联系方式** | **通信地址** |  |
| **移动电话** |  | **住宅/单位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QQ（MSN）** |  |
| **承诺书** |  本人自愿成为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募捐箱管理负责人，负责募捐箱日常保洁维护和安全保护，保持箱体整洁，防止被人为损坏或被盗。根据募捐情况，参与定期开箱清点善款，并及时全额存入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账户。（清、存款全过程必须三人或三人以上在现场监督，每次开箱清点需完整填写《志愿服务基金会募捐箱开箱清点表格》（附件3）并公示） 本人签字： |
|
|
| **志基会意见** |  （负责人签字且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1、募捐箱管理员由各U站站长负责担任；

2、募捐箱管理员负责募捐箱设置的日常巡视，参加开启、清点、义卖、募捐等并签名或盖章等事项；

3、募捐箱管理员如有外出，病休或工作调动，应及时指定相关人员协助管理或更换补缺。

附件3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募捐箱开箱清点表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募捐箱编号** |  | **募捐箱所属区** |  | **募捐箱地点（U站）名称** |  |
| **募捐箱管理员姓名** |  （签字） | **募捐箱开箱时间** |  年 月 日 |
| **募捐时间**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 **募捐箱****捐款金额** |  **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
| **捐款存入志基会账户日期** | 年 月 日 | **存款凭证号** |  |
| **开箱****监督人** |    （签字） |

此表格需在募捐箱所属位置（U站）张贴公示七日，公示时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衷心感谢您对深圳市志愿服务事业的支持，您的捐款将用于志愿服务项目、义工关爱、U站建设等公益项目。如您在捐款中发现任何违规行为，可拨打监督电话：志基会：82095959；市义工联：88134590；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账号信息：

捐款户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捐款账号：7614 5957 1963

开 户 行：中国银行深圳荔园支行

**重要：各U站请在存款时务必在备注或摘要栏中注明募捐箱所属U站或活动项目名称。**

附件4

**深圳义工开展活动提案表**

|  |  |
| --- | --- |
| **活动名称** |  |
| **团队名称** |  |
| **参加人数** |  | **服务对象** |  |
| **时间** |  | **地点** |  |
| **负责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
| **活****动目的****、****形式及****内****容简介** | **一、活动背景：****二、活动内容：****三、经费预算：***（以下斜体为范例参考，可根据实际经费实用预算进行填写）**交通费： 元/人× 人= 元**印刷费： 元/本× 本= 元**……**志基会管理费：3%（项目管理费可根据协议计算）***以上总计: 元** **负责人签字（手签）：**  **年 月 日**  |
| **所属市/区义工联意见** | **年   月   日** |
| **志基会意见** |  **年  月  日**  |

附件5

**深圳市义工组织、U站**

**开展公开募捐活动备案表**

|  |  |
| --- | --- |
| 公募组织名称 |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53440300058998352B | 取得公开募捐资格时间 | 2017年4月14日 |
| 发起义工组织、U站名称 |  | 开展活动名称 |  |
| 活动负责人 | 姓名 |  | 在组织中的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 义工组织、U站地址 |  |
| 募捐活动起止时间 | XX年X月X日至XX年X月X日 |
| 募捐活动地点和地域 | 广东深圳 |
| 接受捐赠款项的银行账户 | 捐赠户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捐赠账号：761459571963开户行：中国银行荔园支行 |
| 受益人 | 特殊群体：（对象）**\*不可以为特定的个人募捐** |
| 捐赠目的及款物用途 | 1. **捐赠目的**
2. **捐赠款物用途（具体、不可太笼统）**
 |

|  |  |
| --- | --- |
| 公开募捐方式 | 在公共场所设置募捐箱□ 面向社会公众举办：义演□  义赛□  义卖□  义展□  义拍□ 慈善晚宴□预计参加人数：人举办地点：重大活动审批部门：是否履行重大活动报批程序：是□ 报批部门：否□ 发布募捐信息：广播□  电视□  报刊□   互联网□其他公开募捐方式□： |
| 募捐成本预算 | 宣传推广、人员成本、活动等与筹款相关的费用，不超过接收捐款总额的5% |
| 剩余财产处理 | 项目终止后捐赠财产有剩余的，根据《慈善法》相关规定，转捐至目的相同或者相近的其他同类型公益项目，用于支持同类公益项目的发展。 |
| 是否与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合作开展公开募捐活动 | 如有，请列出 |
| 报送时间 | 年 月 日 | 单位盖章 |  |
| 附注：1.有业务主管单位的，应当同时将募捐方案报送业务主管单位。2.涉及公共安全、公共秩序、消防等事项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报批程序。 |

**备注：标黄色部分必填，公开募捐活动备案表需双面打印。**

附件6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基本信息**



**标识：**

**中文名称：**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英文名称：**Shenzhen Voluntary Service Foundation

**业务指导单位：**共青团深圳市委员会

**基金会性质：**公募基金会

**志基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岭中路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年广场）南厅2楼208

**邮编：**518027

**秘书处电话：**82095959

**志基会QQ：**1474127055

**志基会微博：**新浪/腾讯 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志基会微信：**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志基会邮箱：**shenzhenvsf@qq.com

**捐款户名：**深圳市志愿服务基金会

**捐款账号：**7614 5957 1963

**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荔园支行